

楚雄市子午镇人民政府2024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汇总表

填报单位（印章）：楚雄市子午镇人民政府

审核领导签字：赵建伟

汇总	单位名称	行政执法机关和人员（个/人）									行政执法机关办理的行政执法案件数（件）															行政执法机关开展行政执法培训情况		对具体行政行为监督（不含行政复议案件）（件）																	
		其中			其中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			行政强制			行政征收			行政征用			行政裁决			行政检查			法制审核					案卷评查								
		行政执法主体总数	法定行政机关	法律法规授权组织	受委托执法组织	行政执法人员总数	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证》人数	持原《云南省行政执法证》人数	持有法治督察、特邀法治督察证人数	单独持国务院部门颁发的行政执法证件人数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合计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培训场次	培训人次	重大行政许可案件法制审核	重大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	重大行政强制案件法制审核	其他重大行政行为法制审核	评查行政处罚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处罚案卷量	评查行政许可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许可案卷量	评查行政强制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强制案卷量					
序号	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州级部门																																													
县（市、区）																																													
乡（镇）	楚雄市子午镇人民政府	1	1	1	1	73	32	32	0	0				4	1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填报人：李永洪

填报时间：2025年1月20日

联系电话：0878-3805599

填报说明：1. 各县市汇总本辖区的数据。
 2. 1至9项、63至79项为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数据，其余项本表汇总数据从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3. 注意表内的逻辑关系、包含关系，项数之间应该符合以下运算：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7>38、39>40、41>42、48>49、50>51、52>53、55>56、57>58、59>60、37=48+55、38=49+56、39=50+57、40=51+58、41=52+59、42=53+60、47=48+50+52、54=55+57+59、37+39+41=47+54=48+50+52+55+57+59。
 4. 71至79项州级执法部门不用填报。

楚雄市子午镇人民政府2024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总结表

对具体行政行为监督（不含行政复议案件）（件）																	行政检查线索移交		行政执法事项清单（项）	办理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个）	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情况		行政执法监督机构			是否启用行政执法监督局印章	法制审核人员配备情况	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人员数		乡镇执法配备情况			司法所人员配备情况				
受理行政执法投诉举报案件	其中			简易程序案卷评查（件）	其中（件）						一般程序案卷评查（件）	其中（件）						移交检察院（条）			移交纪委监委（条）	是/否制定	制定（条）	是/否设置	行政执法监督人员配备情况			是/否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人）	编制数	实有人数	执法记录仪	人员服装	执法车辆	编制数	实有人数		
	通知自行纠正	撤销	责令限期重新作出		评查行政处罚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处罚案卷量	评查行政许可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许可案卷量	评查行政强制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强制案卷量		评查行政处罚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处罚案卷量	评查行政许可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许可案卷量	评查行政强制案卷总量	评查涉企行政强制案卷量								总数	专职（人）	兼职（人）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0	0								4	5		0	5	4	2	10	0	2	2